**2019年度陕西高校青年创新团队评审要求**

1. 创新团队须为省部级以上重大科研项目或300万元以上横向项目的主要执行者，并具有一定的经费支持和持续发展能力。

2. 团队带头人须为依托高校在职人员，且未在省市级以上现有各类创新团队中担任带头人或核心成员。创新团队带头人及成员原则上年龄不超过45周岁（截止2018年12月31日），团队整体平均年龄不超过35周岁。

3. 创新团队的核心成员一般不少于5人，总体规模不少于10人，具有博士学位或高级职称的研究人员不得少于二分之一，在读研究生人数不超过四分之一。团队成员能保证投入到共同承担研究项目所需的时间和精力。

4. 创新团队带头人应热爱祖国，恪守师德，具有明确的创新性学术思想、较高的学术造诣和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在创新团队中有较强的凝聚作用，并具有充分的时间从事创新团队的科研和组织管理工作。

5. 创新团队应具有合理的专业结构和年龄结构，有相对集中的研究方向和共同研究的科学问题，是在长期合作的基础上自然形成的研究整体。

6. 创新团队须依托省级以上科研平台和我省确定的一流学科或一流专业；创新团队的研究方向应属于我省确定的优先发展领域或优势产业；创新团队在相关领域已取得优异成绩或具有明显的创新潜力。